附件1

咸安区2022年度水利发展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 一、概述

## （一）预算资金和绩效目标情况

## 1、2021年12月8日，湖北省财政厅文件鄂财农发[2021]72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咸安区2022年度中央水利发展资金403万元。2022年5月19日，湖北省财政厅文件鄂财农发[2022]24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咸安区2022年度中央水利发展资金1066万元。

## 2022年度水利发展资金分配表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 合计 | 中小河流治理 | 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 山洪灾害防治 | 山洪设施维修养护 |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 农村饮水设施维修养护 |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
| 咸安区 | 1469 | 1000 | 133 | 1 | 20 | 173 | 76 | 66 |

## 2022年度绩效目标：（1）、治理中小河流长度8.3公里；（2）、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1座；（3）、实施山洪灾害防治的县数1个；（4）、全面巩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5）、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90处；（6）、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100座；（7）、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县数1个；（8）保护耕地面积1.93万亩，（9）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8.19万人、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0.03万人，（10）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11万人，其他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27.15万人。

## 2、2022年6月28日，省水利厅以鄂水利复〔2022〕52号对咸宁市咸安区淦河二期系统治理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批复总投资7193.84万元。

## 2022年6月17日，咸宁市水利和湖泊局下发了《关于咸安区青鸦垅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咸水利复【2022】12号），批复总投资134万元。

## 2022年4月6日，咸宁市水利和湖泊局以咸水利复【2022】2号对咸安区2022年度中央财政补助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实施计划进行了批复，批复总投资365万。

## 2022年6月，编制完成了《咸安区2022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并上报；2022年7月，通过了区水利和湖泊局专家组技术评审。2022年7月26日，咸安区水利和湖泊局以咸安水利复〔2022〕3号对实施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总资金66万元。

## （二）实施项目情况

## 1、2022年咸宁市咸安区淦河二期系统治理工程目标任务为：河道治理8.3公里。实际完成河道治理8.3公里。

## 咸安区青鸦垅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目标任务为：大坝坝基（桩号0+003-0+060）采用帷幕灌浆防渗；坝顶整平后新建C20砼路面；上游坡整坡后采用C20砼护坡、新建C20砼脚槽，下游坡整平后草皮护坡，增建下游坝坡纵横排水沟；更换斜拉闸门金属盖板，斜拉杆除锈养护；大坝白蚁防治；新建管理房、新建进库道路、增设水位观测尺。实际完成坝顶整平后新建C20砼路面；上游坡整坡后采用C20砼护坡、新建C20砼脚槽，下游坡整平后草皮护坡，增建下游坝坡纵横排水沟；更换斜拉闸门金属盖板，斜拉杆除锈养护；大坝白蚁防治；新建管理房、新建进库道路、增设水位观测尺。

## 3、咸安区山洪灾害防治项目计划完成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1个县，实际完成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1个县。

## 4、2022年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100座、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90处、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1个县。实际完成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100座、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90处、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1个县。

## 5、2022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绩效目标为精准补贴34万元，节水奖励资金6万元，改革宣传5万元，计量设施建设21万元，新建计量设施6处，精准补贴资金和节水奖励资金发放范围为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区域的灌区管理单位和农民用水者协会。实际完成精准补贴34万元，节水奖励资金6万元，改革宣传5万元，计量设施建设21万元，新建计量设施6处。

（三）2021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整改情况

2021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为：1、咸宁市咸安区高桥河流域系统治理工程未完成初步验收；2、咸安区王下垅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未完成初步验收。

咸宁市咸安区高桥河流域系统治理工程整改措施:1、组建验收工作组，由项目法人牵头，联合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组成验收工作专班，大力推进各项验收工作。2、验收情况，工程于2022年11月完工，同步完成了单元工程评价和分部工程验收，后续完成完工验收，包括牛鼻潭一级拦河闸拆除重建工程，干流南山村段治理工程，支流蔡家畈河治理工程。

咸宁市咸安区王下垅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的整改措施是：一是组建工程验收组，2022年9月23日，咸宁市咸安区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管理部（项目法人）、咸宁市咸安区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咸宁市水利勘察设计院（设计单位）、咸宁市城发市政工程有限 公司（施工单位）、咸宁市长兴水利水电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等参建单位抽调人寿，组建验收专班，进行了单位工程验收。单位工程验收结论如下：单位工程所含的 3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外观质量评定合格，单位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齐全；工程施工期及试运行期，单位工程观测资料分析结果符合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 二、绩效自评分析

##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情况

2022年度水利发展资金共到位1469万元，到位率100%。

表3-1 2022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到位情况表

| 分类 | 预算数（万元） | | | | 财政到位资金（万元） | | | | 财政资金到位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投资 | 其中 | | | 小计 | 其中 | | |
| 中央 | 省级 | 市县 | 中央 | 省级 | 市县 |
| 中小河流治理 | 1000 | 1000 |  |  | 1000 | 1000 |  |  | 100 |
| 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 133 | 133 |  |  | 133 | 133 |  |  | 100 |
| 山洪灾害防治 | 1 | 1 |  |  | 1 | 1 |  |  | 100 |
| 山洪设施维修养护 | 20 | 20 |  |  | 20 | 20 |  |  | 100 |
|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 173 | 173 |  |  | 173 | 173 |  |  | 100 |
| 农村饮水设施维修养护 | 76 | 76 |  |  | 76 | 76 |  |  | 100 |
|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 66 | 66 |  |  | 66 | 66 |  |  | 100 |
|  |  |  |  |  |  |  |  |  |  |
| 合计 | 1469 | 1469 |  |  | 1469 | 1469 |  |  | 100 |

注：财政资金到位率=（中央+省级+市县财政到位资金）/（中央+省级+市县资金预算数）

2．资金执行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底完成投资844万元，投资完成率57.45%。2023年6月底完成投资1469万元，完成投资100%。

表3-2 2022年度水利发展资金执行情况表

| 分 类 | 投资  （万元） | 完成投资  （万元） | | 投资完成率  （%） | |
| --- | --- | --- | --- | --- | --- |
| 截至2022年12月底 | 截至2023年6月底 | 截至2022年12月底 | 截至2023年6月底 |
| 中小河流治理 | 1000 | 400 | 1000 | 40 | 1000 |
| 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 133 | 108 | 133 | 81.20 | 133 |
| 山洪灾害防治 | 1 | 1 | 1 | 100 | 100 |
| 山洪设施维修养护 | 20 | 20 | 20 | 100 | 100 |
|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 173 | 173 | 173 | 100 | 100 |
| 农村饮水设施维修养护 | 76 | 76 | 76 | 100 | 100 |
|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 66 | 66 | 66 | 100 | 100 |
|  |  |  |  |  |  |
| 合计 | 1469 | 844 | 1469 | 57.45 | 100 |

注：投资、完成投资包括中央财政资金、省级、市县财政资金和其他资金

3．资金管理情况

## 咸安区2022年度水利发展资金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实行了专户专账，专人管理，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资金拨付使用和使用程序合规，中央和省级专项资金按指定范围使用。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无现金支付工程款、白条入帐现象；无违反基建财务会计制度、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现象，无挤占、截留、挪用专款现象；专项资金管理及会计核算规范。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组织实施

2022年6月28日，省水利厅以鄂水利复〔2022〕52号文对该初设报告进行了批复；2022年9月12日，发布了施工监理招标公告，2022年10月11日，发布了中标结果公告。C1标（黄畈段）中标单位为汉江生态水利（武汉）有限公司，中标价1343.38万元，C2标（桂花段）中标单位为湖北浩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972.80万元，C3标（向阳湖段）中标单位为湖北祖德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812.69万元，C4标中标单位为湖北路达胜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60.78万元。2022年11月3日，C3标段正式开工，合同工期2年。

2021年9月13日咸安区政府以《咸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变更咸宁市咸安区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管理部的批复》,批复成立咸安区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管理部，咸安区水利和湖泊局以《关于成立咸安区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管理部的通知》（咸安水利函[2021]63号文）成立了咸安区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管理部。任命区水利局副局长樊茂军为项目法人代表。项目下设办公室、工程科、财务科及安全科。

2022年5月，区财政局委托湖北惠通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小型水库维修和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工程预算评审。2022年5月咸安区水利和湖泊局经过询价确定湖北泉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该项目政府采购招标代理，2022年5月26日在咸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竞争性谈判，根据评委由高到低报价推荐，由湖北万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2022年5月，由咸安区水利局通过询价确定监理单位为广东东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6月20日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2022年5月26日监理单位签订合同，工程于2022年6月21日开工，2022年10月18日完工，工期120天。

2022年5月15日，咸安区水利和湖泊局通过询价与广东华南水电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咸安区小型水库水雨晴自动测报系统建设项目设备维护合同。2022年6月15日完成小型水库水雨晴自动测报系统建设项目设备维护。

2022年8月30日，咸安区水利和湖泊局通过询价与湖北省捷美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签订了咸安区2022年度水库白蚁防治项目施工合同。2022年9月30日，工程全部完成。

2022年5月，咸安区水利和湖泊局与湖北盖杰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2022年咸安区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合同，对25处山洪灾害平台和省区两级预警平台进行维护维修养护。合同金额为17.8万元。2022年7月，施工单位湖北盖杰科技有限公司对山洪灾害平台和省区两级预警平台全部维护完成。

2022年11月10日，咸宁市咸安区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管理部与咸宁市水利勘察设计院签订了咸安区33座小型水库安全鉴定工程服务项目合同。

合同签订后，各方均严格依照合同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严格执行合同、兑现合同。监理单位按监理合同规定的监理工作职责完成了“三控制、两管理、一协调”工作，施工单位按施工合同内容圆满完成了施工建设任务，工程质量满足合同和规范要求，项目管理工作按职责，对工程工期、投资额度、施工质量进行了有效控制，工程资金按合同要求根据进度拨付无拖欠，整个项目的实施，始终处于合同的约束之内。

2．绩效管理

## 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自评依据：（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2〕81号）、《湖北省水利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鄂财农发〔2020〕74号）等财政部、水利部、湖北省发布的相关政策和管理制度；水利行业标准及技术规范等。（2）《湖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湖北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鄂财办农〔2023〕33号）、《湖北省水利厅湖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目标的通知》( 鄂水利函[2022] 685号)。（3）《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农发[2021]72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农发[2022]24号）。

## 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自评方式：绩效评价组成工作专班，在专班领导组织下，由财务科、工程科负责本次项目绩效自评工作。项目开工前，项目管理部制定各类安全质量管理制度，按初设概算及工期制定绩效考核目标，对完成的工程量及投资情况每月上报，认真对照绩效考核目标值进行分析总结，确保填报质量。注重实效性，确保工程按质按期完成，充分发挥工程应有效益。

## （三）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数量指标

2022年咸宁市咸安区淦河二期系统治理工程目标任务为：河道治理8.3公里。实际完成河道治理8.3公里。

咸安区山洪灾害防治项目计划完成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1个县，实际完成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1个县。

2022年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100座、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90处、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1个县。实际完成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100座、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90处、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1个县。

2022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绩效目标为精准补贴34万元，节水奖励资金6万元，改革宣传5万元，计量设施建设21万元，新建计量设施6处，精准补贴资金和节水奖励资金发放范围为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区域的灌区管理单位和农民用水者协会。实际完成精准补贴34万元，节水奖励资金6万元，改革宣传5万元，计量设施建设21万元，新建计量设施6处。

2．项目质量指标

咸安区水利和湖泊局水利发展资金涉及项目截止2023年6月，已完工项目单元工程初步验收率100%，单元工程验收合格率100%，验收合格占工程总数的100%。已完工并完成初步验收合格的工程为：1、咸安区淦河二期系统治理工程；2、咸安区青鸦垅水库除险加固工程；3、咸安区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项目；4、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5、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工程；6、咸安区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工程；7、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3．项目时效指标

咸安区水利和湖泊局水利发展资金涉及7个项目，截止2023年6月其中7个项目已开工并完工，完工率为100%。分别为：1、咸安区淦河二期系统治理工程；2、咸安区青鸦垅水库除险加固工程；3、咸安区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项目；4、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5、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工程；6、咸安区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工程；7、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表3-3 2022年度水利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情况表

| 分 类 | 实施项目数（个） | | | | | 项目  完工率（%） | 项目  验收率（%） |
| --- | --- | --- | --- | --- | --- | --- | --- |
| 总数 | 项目  开工 | 项目  完工 | 完工  验收 | 验收  合格 |
| 中小河流治理 | 1 | 1 | 1 | 1 | 1 | 100 | 100 |
| 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 1 | 1 | 1 | 1 | 1 | 100 | 100 |
| 山洪灾害防治 | 1 | 1 | 1 | 1 | 1 | 100 | 100 |
| 山洪设施维修养护 | 1 | 1 | 1 | 1 | 1 | 100 | 100 |
|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 1 | 1 | 1 | 1 | 1 | 100 | 100 |
| 农村饮水设施维修养护 | 1 | 1 | 1 | 1 | 1 | 100 | 100 |
|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 1 | 1 | 1 | 1 | 1 | 100 | 100 |
|  |  |  |  |  |  | 100 | 100 |
| 合计 | 7 | 7 | 7 | 7 | 7 | 100 | 100 |

4．项目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管理制度到位。资金拨付坚持按项目计划、工程进度和质量分阶段验收拨付，确保了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有效地防止了截留、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提高了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项目投资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四）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咸宁市咸安区淦河二期系统治理工程通过本次对淦河综合整治，提高河道行洪能力，使治理段河道防洪标准达到20年一遇，提高了保护区内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保证能力。咸安区淦河二期系统治理工程与咸安区青鸦垅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的实施实现了保护耕地1.93万亩。

1.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咸宁市咸安区淦河二期系统治理工程建成后保护人口8.19万人、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0.03万人、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11万人、其他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27.15万人。将减少洪灾损失，提高供水效益，水土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效减轻区域自然灾害、改善区域环境、有效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改善当地人民生活条件、人居环境等具有重要作用和长远影响，对减轻水患、改善水资源利用状况具有显著作用。并且不断提高人民群众主动防范、依法防灾的自觉性，不断提高人民群众避险避灾意识和自救能力，极大地减小灾害损失。

1. 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能够充分发挥乡村河流的生态服务功能，改善农村生产条件和生活环境，通过清淤、清障、沿河排污口封堵等各种工程措施的建设，抬高河道水位，增加天然河道水面面积，河流水质状况得到全面改善，从而水生生物的多样性得到明显改善。

1.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通过完成对堤防护加宽加高、拆除重建拦河闸、设置排水涵、清障疏挖和堤坡护坡等工程措施，使河流已治理部分达到规范要求的提高了标准，已建工程试运行期良性、正常运行。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是一项民生水利工程，是可持续影响工程，有利于在一定程度上的发挥工程防洪及灌溉等。

##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现场走访、询问相关村民及发放调查问卷反映，受益群众满意度较高，通过调查，已完成工程，群众满意度95.43%。

表3-4 2022年度水利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满意度调查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型 | 调查问卷数（份） | 平均满意度（分） | 备注 |
| 合计 | 65 | 99.1 |  |
| 中小河流治理 | 10 | 100 |  |
| 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 10 | 96 |  |
| 山洪灾害防治 | 10 | 100 |  |
| 山洪设施维修养护 | 10 | 100 |  |
|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 10 | 99.3 |  |
| 农村饮水设施维修养护 | 10 | 99.6 |  |
|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 5 | 98.4 |  |

1. 偏离绩效目标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咸安区2022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目标中截止2022年12月底项目项目投资完成比率目标未完成，偏离绩效目标的主要原因是涉水工程要保证行洪安全，受汛期影响，开工时间较晚。

下一步将严格按照工程“四制”要求进行组织实施，严格按照合同制要求进行管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质量监督部门严把工程质量关。促进项目管理，力求项目产出最大化，使项目发挥出最大效益，让项目效果更加明显，受益群众得实惠，满意度更高。

1. 综合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项目管理部较好地完成了2022年项目工作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实施符合国家区域经济和湖北省水利事业发展规划，立项规范，绩效目标基本合理，资金落实到位；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总体执行有效，支出合规，质量可控；项目产出良好，效益较为显著，受益群众满意度高。

# 五、经验、问题和建议

# 1、经验：领导高度重视，组织专人专班开展自评工作。广泛开展社会调查，赴受益区收集调查问卷。

# 2、问题：绩效管理能力有待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覆盖面广、专业性强，人员素质整体不高，需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专业技能。

# 3、建议：建议上级部门加快项目资金拨付速度，及时、足额拨付项目建设资金，以便于开展工程建设，完成绩效目标。

# 六、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七、需提供的相关材料参考清单

根据需要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水利发展资金项目台账管理情况等相关说明、证明材料；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投融资机制、建设和管护方式等方面经验做法；2022年1月1日以来的相关稽察、监督检查、审计报告及相关说明材料；跨年度项目2022年度实施计划及完成情况相关说明、证明材料；2021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整改情况证明材料；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说明、证明材料。